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8949
聯絡人：梁雅琪
電 話：04-37061238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39143A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39143AA0C_ATT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—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」(增開班次)乙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年3月22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048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，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學年度起開設本土語文部定課程2學分。在職教師擔任閩南語或客語師資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；原住民族語教師應取得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，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。
- 三、為應111年5月28日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辦理之全民台語認證，增開2班次認證加強班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辦理班別及時間：每班次均為2天共計14小時，每班100名，詳參附件計畫內容。



(二)報名資格：完成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35小時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研習之高中教師。

(三)各班別報名資訊及研習代碼，將公告於CIRN「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」網頁之最新消息。網址連結如下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News/index.aspx?sid=1195&mid=13150>

(四)請符合報名資格之教師，擇取1班報名，請勿重複報名(已錄取3356276、3356277、3356278、3356279、3356280、3356281加強班之學員，請勿再報名)。

(五)111年4月1日起至111年4月6日止，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線上報名(額滿提前截止)。

(六)報名截止後，依報名資格進行審核，若各班報名尚未額滿，另核予其他高中現職正式教師，請報名人員至信箱確認錄取通知，並請學校核予公(差)假出席。

(七)報名時請填列正確通訊資料(含手機、e-mail)，以利後續聯絡。

四、對研習事宜有疑問者，請洽高中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蘇先生，連絡電話：(06)2133111分機5783。信箱 supeishih@gm2.nutn.edu.tw

五、檢附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師資語言認證培訓—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」(增開班次)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(請國

立臺南大學轉致)(含附件)、本署原特組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